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2021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 (三) 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分析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贸促会”）成立于1952年，是全国性对外贸易投资促进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邀请和接待国外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来访；组织中国经济贸易代表团出国访问与考察，与有关国际组织、区域性组织及各国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开展交流与合作；参加有关国际组织及其活动；组织、参加或与国外相应机构联合召开有关经济贸易技术合作和法律方面的国际会议；负责与国外对口组织在华设立的代表机构以及外国在华成立的商会进行联络；推动在国外组建中资企业商协会。

（二）促进内地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祖国大陆与台湾地区的经贸交流，为内地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工商界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提供服务。

（三）根据国务院授权，审批和管理各地区、各单位出国举办经贸展览会；代表国家参加国际展览局的活动，负责我国参加国际展览局和世界博览会相关事宜的组织、协调、监督和管理工作；在国外主办中国贸易展览会，参加国际贸

易博览会和展览会；在境内主办经济贸易展览会和博览会；审批中国贸促会系统在境内举办的涉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组织投资促进活动。

（四）收集、整理、传递和发布经贸信息；承办中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的评估和可行性研究工作；联系、组织经贸洽谈和技术交流活动；向国内外有关企业和机构提供培训、经贸信息、咨询和资信调查等各类服务；编辑、出版报纸、刊物、电子出版物及其他出版物。

（五）为中国企业提供服务；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企业界有关情况和意见；研究经贸领域的有关问题，向企业提供参考意见；协调国际商会的对华业务和国际商会中国国家委员会与国际商会交往的有关事宜。

（六）代表贸促会和商界向国家立法部门提供立法建议，参与制订、修改、翻译国际贸易惯例；办理国际和国内外企业的商事活动进行法律咨询，受理商务投诉，提供法律帮助；国内商事仲裁、海事仲裁、域名争议及其有关调解业务，用仲裁、调解等多元争议解决方式处理纠纷；与各国商会、律所及其他法律服务组织合作，建立国际商事法律服务平台；签发货物原产地证明书和商事证明书，出具不可抗力证明，代办涉外商事文件的领事认证业务；受理共同海损和单独海损理算业务；进行涉外商事法律及争议解决的理论和实务研究，组织涉外商事法律方面的对外交流活动；对企业

进行法律培训，制定编撰国际商事惯例。

（七）代理中国企业和个人在国内外或外国企业和个人在中国的专利申请和商标注册业务，提供知识产权的咨询、争议解决等法律服务；开展技术贸易等工作；向国家立法部门提供上述方面业务的立法意见。

（八）组织、帮助或代理中国企业和个人在海外维权，处理法律事务，办理反垄断、反倾销等涉及中国企业或个人的诉讼案件。

（九）作为中国国际商会及其他全国性社会团体的业务主管部门，主管其业务工作。

（十）办理党中央、国务院授权或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国贸促会内设机构共 9 个部门，分别为：办公室、发展研究部、人事部、财务部、国际联络部（外事办公室）、贸易投资促进部（展览管理办公室）、法律事务部、直属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办公室。

三、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中国贸促会 2021 年部门预算纳入了机关本级及会所属 9 家事业单位共 10 家单位的收支预算情况，具体包括：

1. 中国贸促会机关本级
2. 中国贸促会资产管理中心

3. 中国贸促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
4. 中国贸促会机关服务中心
5. 中国国际商会会馆
6. 中国贸促会房屋管理服务社
7. 中国贸促会贸易推广交流中心
8. 《中国对外贸易》杂志社
9. 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人才服务中心
10. 中国贸促会（中国国际商会）培训中心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0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15.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25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255.29
四、事业收入	2,547.19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5.65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207.50	五、住房保障支出	514.00
六、其他收入	6,218.30		
本年收入合计	35,280.76	本年支出合计	48,790.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58.50	结转下年	1,160.56
上年结转	14,411.31		
收 入 总 计	49,950.57	支 出 总 计	49,950.57

部门公开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75.63	13,241.31	17,958.83			2,547.19		6,207.50			5,962.30	258.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6,175.63	13,241.31	17,958.83			2,547.19		6,207.50			5,962.30	258.50
2012901	行政运行	8,106.43	2,600.00	5,206.43								30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40.98	8,481.00	8,185.06								3,374.92	
2012950	事业运行	2,635.44		435.44			250.00		1,800.00			100.00	5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5,392.78	2,160.31	4,131.90			2,297.19		4,407.50			2,187.38	208.50
202	外交支出	250.00	70.00	180.00									
20204	国际组织	50.00		5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0.00		50.00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30.00		130.00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130.00		130.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5	教育支出	255.29	120.00	135.2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5.29	120.00	135.29									
2050803	培训支出	255.29	120.00	13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5.65	980.00	1,77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5.65	980.00	1,775.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2.56		742.5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27.84		22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6.83	580.00	53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8.42	400.00	268.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00		258.00								25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00		258.00								25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0		20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00		5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6.00										256.00	
合 计		49950.57	14411.31	20307.77			2547.19		6207.5			6218.3	258.5

部门公开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015.07	19,698.38	21,197.69		4,119.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5,015.07	19,698.38	21,197.69		4,119.00	
2012901	行政运行	8,106.43	8,106.4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40.98		20,040.98			
2012950	事业运行	2,635.44	835.44			1,80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4,232.22	10,756.51	1,156.71		2,319.00	
202	外交支出	250.00		250.00			
20204	国际组织	50.00		5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0.00		50.00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30.00		130.00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130.00		130.00			
20299	其他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29999	其他外交支出	70.00		70.00			
205	教育支出	255.29		255.29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5.29		255.29			
2050803	培训支出	255.29		25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5.65	2,75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5.65	2,755.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2.56	742.5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27.84	22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6.83	1,116.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8.42	668.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00	5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00	51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0	20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00	52.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6.00	256.00				
合 计		48,790.01	22,968.03	21,702.98		4,119.00	

部门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307.77	一、本年支出	34,719.0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07.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0.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25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255.29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5.65
二、上年结转	14,411.31	(五)住房保障支出	25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411.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4,719.08	支出总计	34,719.08

部门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比 2020年执行数		2021年预算数比 2020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76.07	29,570.07	17,958.83	9,713.77	8,245.06	17,958.83	-13,817.24	-43.48	-11611.24	-39.2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1,776.07	29,570.07	17,958.83	9,713.77	8,245.06	17,958.83	-13,817.24	-43.48	-11611.24	-39.27
2012901	行政运行	5,513.09	5,513.09	5,206.43	5,206.43		5,206.43	-306.66	-5.56	-306.66	-5.56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34.26	19,128.26	8,185.06		8,185.06	8,185.06	-13,149.20	-61.63	-10943.20	-57.21
2012950	事业运行	435.44	435.44	435.44	435.44		435.44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493.28	4,493.28	4,131.90	4,071.90	60.00	4,131.90	-361.38	-8.04	-361.38	-8.04
202	外交支出	190.00	190.00	180.00		180.00	180.00	-10.00	-5.26	-10.00	-5.26
20204	国际组织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0.00	50.00	50.00		50.00	50.00				
20205	对外合作与交流	140.00	140.00	130.00		130.00	130.00	-10.00	-7.14	-10.00	-7.14
2020599	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	140.00	140.00	130.00		130.00	130.00	-10.00	-7.14	-10.00	-7.14
205	教育支出	135.29	135.29	135.29		135.29	135.29				
20508	进修及培训	135.29	135.29	135.29		135.29	135.29				

2050803	培训支出	135.29	135.29	135.29		135.29	13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8.03	1,948.03	1,775.65	1,775.65		1,775.65	-172.38	-8.85	-172.38	-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48.03	1,948.03	1,775.65	1,775.65		1,775.65	-172.38	-8.85	-172.38	-8.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9.34	399.34	742.56	742.56		742.56	343.22	85.95	343.22	85.95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00.77	200.77	227.84	227.84		227.84	27.07	13.48	27.07	13.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1.94	1,011.94	536.83	536.83		536.83	-475.11	-46.95	-475.11	-4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5.98	335.98	268.42	268.42		268.42	-67.56	-20.11	-67.56	-2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1.00	261.00	258.00	258.00		258.00	-3.00	-1.15	-3.00	-1.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1.00	261.00	258.00	258.00		258.00	-3.00	-1.15	-3.00	-1.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00	206.00	206.00	206.00		20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5.00	55.00	52.00	52.00		52.00	-3.00	-5.45	-3.00	-5.45
	合 计	34,310.39	32,104.39	20,307.77	11,747.42	8,560.35	20,307.77	-14,002.62	-40.81	-11,796.62	-36.74

部门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1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98.16	7,198.16	
30101	基本工资	3,058.00	3,058.00	
30102	津贴补贴	2,473.00	2,473.00	
30103	奖金	213.00	21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4.83	544.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2.42	272.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48	51.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00	206.00	
30114	医疗费	319.00	319.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43	6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1.05		3,611.05
30201	办公费	183.00		183.00
30202	印刷费	285.50		285.50
30203	咨询费	57.00		57.00
30204	手续费	1.20		1.20
30205	水费	45.70		45.70
30206	电费	88.30		88.30
30207	邮电费	153.00		153.00
30208	取暖费	164.50		164.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49.50		449.50
30211	差旅费	461.50		461.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9.00		39.00
30213	维修（护）费	139.00		139.00
30214	租赁费	93.00		93.00
30215	会议费	117.00		117.00
30216	培训费	21.00		2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30226	劳务费	119.00		119.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00		107.00
30228	工会经费	273.00		273.00
30229	福利费	6.00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00		4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96		257.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39		500.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8.21	738.21	
30301	离休费	255.00	255.00	
30302	退休费	199.00	199.00	
30304	抚恤金	30.00	3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00	24.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00	4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21	188.21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0		2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0		1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0.00		100.00
	合计	11,747.42	7,936.37	3,811.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0年预算数						2021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474.48	1,291.76	110.00		110.00	72.72	1,291.56	1,188.89	47.00		47.00	55.6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中国贸促会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未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中国贸促会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分析说明

一、关于 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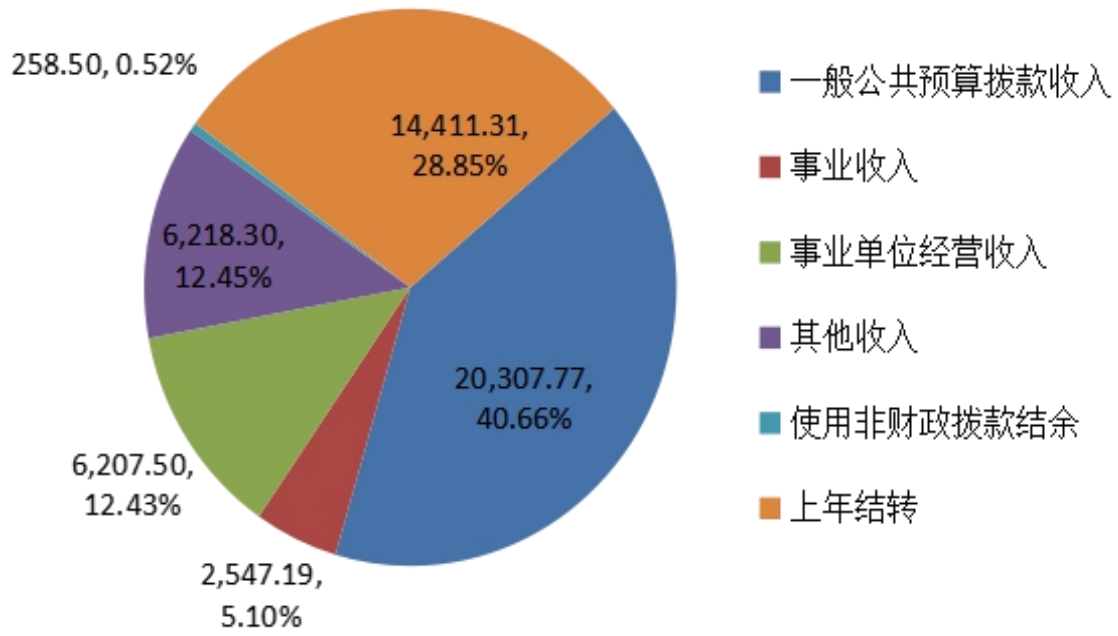
中国贸促会 2021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为 49,950.57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贸促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1 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国贸促会 2021 年收入总预算 49,950.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07.77 万元，占 40.66%；事业收入 2,547.19 万元，占 5.1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207.50 万元，占 12.43%；其他收入 6,218.30 万元，占 12.4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58.50 万元，占 0.52%，上年结转 14,411.31 万元，占 28.85%。

2021 年部门收入预算结构状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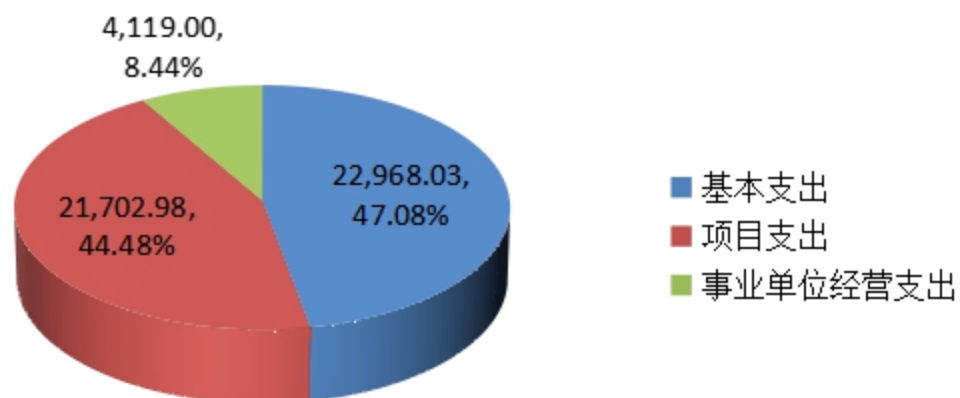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1 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国贸促会 2021 年支出预算 48,790.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968.03 万元，占 47.08%；项目支出 21,702.98 万元，占 44.4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4,119.00 万元，占 8.44%。

2021 年部门支出预算结构状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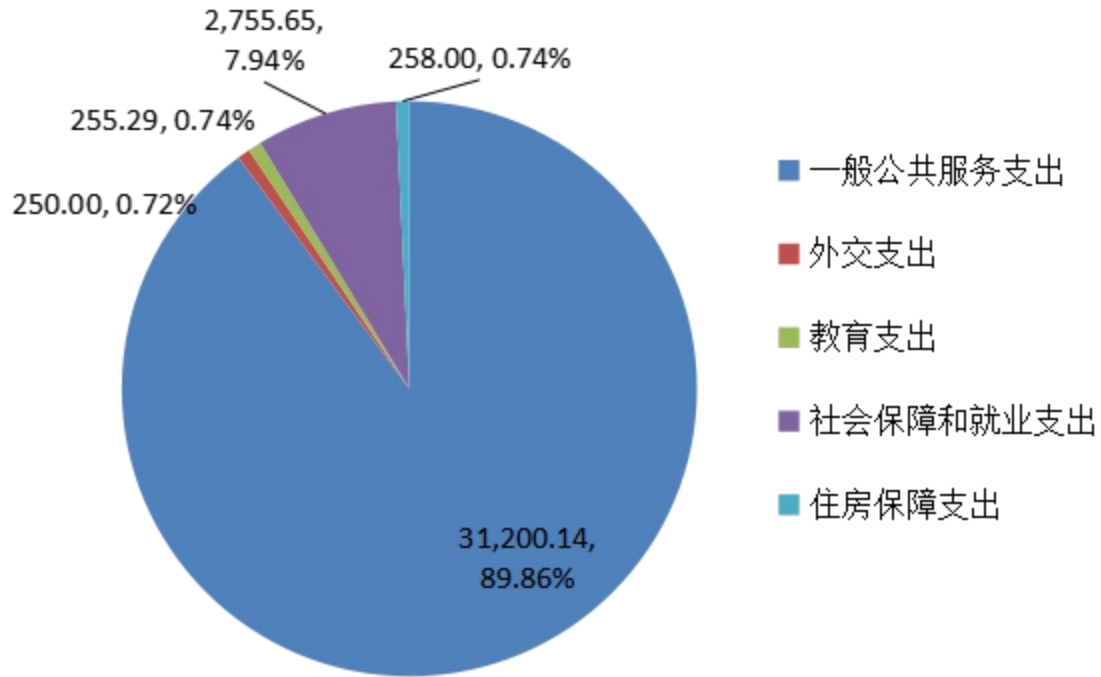


四、关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中国贸促会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4,719.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07.7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14,411.3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4,719.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00.14 万元，占 89.86%；外交支出 250.00 万元，占 0.72%；教育支出 255.29 万元，占 0.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5.65 万元，占 7.94%；住房保障支出 258.00 万元，占 0.74%。

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结构状况

单位：万元



五、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贸促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07.77 万元（扣除发改委基建），较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1,796.62 万元，降低 36.7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2021 年中国贸促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国际交流与合作、贸易投资促进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公共法律服务等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206.43 万元，较 2020 年执行数

减少 306.66 万元，降低 5.56%，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行政运行公用经费等。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185.06 万元，较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0,943.20 万元，降低 57.2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支出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35.44 万元，与 2020 年执行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4,131.90 万元，较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361.38 万元，降低 8.04%，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我会驻外代表处经费等。

5.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2021 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与 2020 年执行数持平。

6. 外交支出（类）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款）其他对外合作与交流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30.00 万元，较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10.00 万元，降低 7.14%，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外交支出项目经费。

7.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35.29 万元，与 2020 年执行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742.56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加343.22万元,增长85.95%,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1年预算数为227.84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增加27.07万元,增长13.48%,为正常人员变动所致。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536.83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475.11万元,降低46.95%,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经费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68.42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67.56万元,降低20.11%,主要是职业年金单位缴费经费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206.00万元,与2020年执行数持平。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52.00万元,较2020年执行数减少3.00万元,降低5.45%,为正常人员变动所致。

六、关于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贸促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747.42万

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36.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日常公用经费 3,811.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中国贸促会“三公”经费预算数 1,291.56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82.92 万元，降低 12.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188.89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02.87 万元，降低 7.9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7.00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费，较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63.00 万元，降低 57.27%；公务接待费 55.67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17.05 万元，降低 23.45%。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较 2020 年预算数降低，主要原因是：中国贸促会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进一步压减“三公”

经费支出。

八、关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中国贸促会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1 年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11.05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减少 799.06 万元，降低 18.12%。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机关日常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中国贸促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43.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73.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77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中国贸促会共有车辆 72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中国贸促会驻外代表处用车和离退休干部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 台（套）。2021 年部门计划购置车辆 1 辆；无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计划，无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计划。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对中国贸促会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60.35 万元，一级项目 13 个。同时，拟对 ATA 单证册及原产地业务经费和贸易投资促进与企业国际化能力建设 2 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预算拨款 3,011.58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公共法律服务等项目支出 2021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五）贸易投资促进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贸易投资促进是党中央、国务院赋予中国贸促会的重要职能。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中国贸促会实施贸易投资促进项目，旨在为企业开展国际经贸合作提供服务。本项目包括会展管理及出国经贸展览会、世博会中国馆、贸易投资促进与企业国际化能力建设三个子项目。

2. 立项依据。

（1）会展管理及出国经贸展览会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国务院令 412 号规定，中国贸促会负责全国出国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的审批管理工作。同时，代表国家组织企业出国举办经贸展览会和参加国际贸易博览会，是国务院赋予中国贸促会的一项重要职能。

（2）世博会中国馆项目。中国贸促会作为负责我国参加

国际展览局和世博会事务的主管机构，已 15 次代表国家组织中国馆参加世博会。迪拜世博会是经国际展览局正式批准的注册类世博会，定于 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举行，主题为“沟通思想，创造未来”。2017 年 1 月，经国务院批准，由中国贸促会代表国家组织中国馆参加迪拜世博会，并以自建馆方式参展。

(3) 贸易投资促进与企业国际化能力建设项目。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推进贸易强国建设，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着力稳外贸、稳外资。国家领导人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上强调要“搭建更多贸易促进平台”，在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上宣布，中国将采取一系列重大改革开放举措，促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

3. 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中国贸促会本级及所属单位根据承担职能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1) 会展管理及出国经贸展览会项目。一是按照依法有据、公开透明、便民高效、权责统一、强化事后监督的要求，对组展单位出国举办经贸展览会活动依法、公平、公正、公开进行审批管理。维护展览审批管理系统；对知识产权问题

多发展会和大型自办品牌展览会进行现场监管和服务；定期对参展企业进行出展知识产权及展览相关业务培训；完成有关会展调研报告和中国展览经济发展报告并在业界发布；编制中国博览会与展览会刊物。二是出国经贸展览会将主动服务我经济外交工作，积极配合“一带一路”倡议，落实“稳外贸”政策，帮助企业抢抓订单，协助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2021年中国贸促会出国（境）展览计划拟按照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统筹安排，适当增加线上展数量，减少线下展数量。同时，将视疫情影响，安排线下展的线上替代方案。

（2）世博会中国馆项目。以自建馆方式参展，项目主要包括组织保障、主题演绎、建筑设计、展示设计、展馆施工、运营管理、宣传推介、活动组织等方面。同时，由于迪拜世博会延期举行，制定了详实可行的中国馆筹办工作方案和2021年推进迪拜世博会中国参展工作要点。已于2020年完成中国馆主体建筑施工，进一步展示设计方案，推进省区市和企业参展、大型活动策划等工作，开展宣传推介、市场开发等工作。于世博会开幕前完成中国馆施工并通过验收，世博会结束后半年内完成拆馆工作。

（3）贸易投资促进与企业国际化能力建设项目。以“一带一路”建设为统领，发挥国内外资源渠道优势，深化与国内外相关部门及组织机制性合作，重点做好推动“一带一路”建设、进口促进、出口促进、服务贸易促进、自贸协定推广与实施等工作，积极推动我国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坚持“引

进来”和“走出去”并重，大力宣传我国营商环境，及时反映外资企业的政策建议和合理诉求，进一步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建设运营“投资中国”平台，促进招商引资。开展专题调研，继续编写《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重点介绍各国营商环境和吸收外资政策，市场潜力和优势产业，企业对外投资主要形式、融资方式、风险防范与合规经营等内容，为企业提供客观、准确、务实的国别信息。为企业对外投资提供决策参考，帮助企业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和国际竞争力，不断开拓新兴市场，有序合规地拓展对外投资、国际产能合作搭建平台，提升“走出去”投资促进工作水平。做好 RCEP 等自贸协定推广与实施工作，编印已实施自贸协定及 RCEP 应用指南并宣传推广，帮助企业更好利用自贸协定开拓市场。继续实施跨境电商海外推广计划，帮助中国跨境电商“走出去”。实施企业国际化经营管理发展（中国）国家中心项目。帮助广大中小企业及时掌握国际经贸规则、增强信用和风控意识、提升国际竞争力。充分发挥中国贸促会自贸试验区服务中心功能作用，开展调查研究、组织对外宣介、协助招商引资、提供经贸信息、举办展会论坛和培训讲座、开展商事法律服务，服务自贸试验区创新发展，支持自贸试验区企业扩大对外经贸合作。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计划长期实施，本轮实施周期为 2021-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1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12,275.5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

贸易投资促进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贸易投资促进			
主管部门及代码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9326.66	年度资金总额:	12275.50
	其中: 财政拨款	10576.74	其中: 财政拨款	3525.58
	上年结转资金	5375.00	上年结转资金	5375.00
	其他资金	3374.92	其他资金	3374.92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年度目标	
	<p>1. 圆满完成迪拜世博会中国馆相关工作。</p> <p>2. 组织有关经贸活动, 促进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p> <p>3. 做好推动自贸协定推广与实施、出口促进、进口促进、服务贸易促进, 实施跨境电商海外推广计划等工作。</p> <p>4. 服务我经济外交工作, 协助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 大力推进出国展览工作提质增效和优化升级。</p> <p>5. 提升出国展览审批管理系统可靠性和便利性, 全方位改善用户体验。</p> <p>6. 推进展览业的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p> <p>7. 推动中阿全面战略伙伴关系进一步发展, 加强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其他参展国家的友好合作。</p>		<p>1. 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场馆竣工验收, 确保运营顺利。</p> <p>2. 组织不少于 10 个省区市参与迪拜世博会中国馆相关工作。</p> <p>3. 促进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帮助企业拓展海外渠道。</p> <p>4. 编制完成约 35 个国家和地区的《企业对外投资国别(地区)营商环境指南》。</p> <p>5. 最大程度实现无纸化审批管理工作, 推进出国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行政审批“放管服”改革。</p> <p>6. 举办不少于 12 个展览会项目, 协助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p> <p>7. 推动自贸协定推广与实施, 实施跨境电商海外推广计划等工作。</p> <p>8. 举办自由贸易园区发展国际论坛、专项培训、研讨会, 开展新一代国际经贸规则主要内容及发展趋势研究课题。</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双向投资促进相关培训数量	≥9 场	数量指标	举办双向投资促进相关培训数量
数量指标			举办推介会、产业交流会、制度创新研讨会等国际交流合作与研讨项目数量	≥15 场	数量指标	举办推介会、产业交流会、制度创新研讨会等国际交流合作与研讨项目数量	≥5 项
数量指标			举办经贸活动的场次	≥15 场	数量指标	举办经贸活动的场次	≥5 场
数量指标			举办重大经贸投资会议、论坛数量	≥3 场	数量指标	举办重大经贸投资会议、论坛数量	≥2 场
数量指标			举办重大贸易相关会议、论坛数量	≥5 场	数量指标	举办重大贸易相关会议、论坛数量	≥1 场
数量指标			参与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展示和活动的省区市	≥10 个	数量指标	参与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展示和活动的省区市	≥10 个
数量指标			每年度完成展会项目	≥12 个	数量指标	年度完成展会项目数量	≥12 个
数量指标			经贸活动的参会人员数量	≥800 人次	数量指标	经贸活动的参会人员数量	≥400 人次
数量指标			编写或更新国别营商环境指南数量	≥100 本	数量指标	编写国别营商环境指南数量	≥35 本
数量指标			迪拜世博会中国参展地块面积	=4636 平方米	数量指标	迪拜世博会中国参展地块面积	=4636 平方米
数量指标			通过“投资中国”平台服务地方宣传推介招商引资项目	≥300 个	数量指标	通过“投资中国”平台服务地方宣传推介招商引资项目	≥100 项
质量指标			品牌企业占总参展企业比例	≥20%	质量指标	品牌企业占总参展企业比例	≥20%

绩 效 指 标	产 出 指 标	时效 指标	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建 设	如期竣工	时效指标	迪拜世博会中国馆建 设	如期竣工
		成本 指标	迪拜世博会中国馆设 计施工一体化费用	≤7000 万元	成本指标	迪拜世博会中国馆设 计施工一体化费用	≤3300 万 元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每年度企业达成合作 意向金额	≥1.5 亿元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达成合作意向金 额	≥1.5 亿元
		社会 效益 指标	中国贸促会和中国企 业在海内外的知名度	稳步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国贸促会和中国企 业在海内外的知名度	稳步提升
		社会 效益 指标	举办经贸活动服务企 业数量	≥1000 家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经贸活动服务企 业数量	≥300 家
		社会 效益 指标	媒体报道“国别指南” 新闻次数	≥30 次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报道国别指南相 关新闻次数	≥10 次
		社会 效益 指标	展览（会）项目每年 度接待观众	≥15 万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展览（会）年度接待 观众	≥15 万人 次
		社会 效益 指标	服务企业数量	≥500 家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企业数量	≥200 家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参展企业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参展企业满意度	≥80%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自贸试验区企业 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自贸试验区企业 满意度	≥80%

（六）ATA 单证册及原产地业务经费。

1. 项目概述。

提供公共法律服务是党中央、国务院赋予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贸促会）的重要职能。本项目主要涉及出具中国出口商品原产地证明书、承担暂准进口货物（ATA）单证册出证和担保工作等服务。

2. 立项依据。

（1）ATA 单证册业务。经国务院批准、海关总署授权，中国贸促会是我国 ATA 单证册的出证和担保机构。除了直接开展出证、核销、索赔等常规业务，还负责电子化业务系统建设和维护、签证系统的指导和检查等管理工作，并参与 ATA 单证册制度有关国际事务。

（2）原产地业务。《中华人民共和国原产地条例》规定：“出口货物发货人可以向海关、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及其地方分会，申请领取出口货物原产地证书”；中编办对中国贸促会确定的职责之一为“出具中国出口商品原产地证明书”。《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取消、停征和免征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财税〔2014〕101号）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取消中国贸促会签证机构的货物原产地证书收费，取消收费后依法履行职能所需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统筹安排。

3. 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中国贸促会机关本级（法律事务部）根据承担职能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1）ATA 单证册业务。一是履行作为国际连环担保体系成员义务，根据签证量向中国国际商会缴纳每份 4 欧元的管理费；二是分散作为担保商会的担保风险，履行担保责任，保障担保商会的安全，向中信保购买再保险；三是为保障 ATA 单证册签证、备案、核销和索赔工作正常开展而进行调研指导、设备维修、租赁云服务器、网络调试等；四是升级和维护 ATA 单证册在线业务管理系统、官网等相关电子系统，实现电子数据跨部门、跨境传输，对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并配备相关软硬件设备。

2021 年 ATA 单证册业务将在以保障后疫情时代 ATA 单证册签证量稳步回升的基础上，提升在线业务平台效率、优化服务网点、提升签证人员队伍能力与水平，为国内企业走出去提供有力的支持；同时，推动 ATA 单证册制度服务进博会、2022 冬奥会等国家重大项目，提升我国对外开放的质量；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推进国际 ATA 电子化项目的进展，发挥在国际商会调解委员会及国际商会 ATA 单证册管理委员会的功能作用，不断提升我国在国际 ATA 事务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2) 原产地业务。一是统筹协调和引导分支会开展原产地工作，保障原产地网上签证系统稳定运行，按照国际商会规定标准支付加入原产地国际认证链费用；二是开展国际国内业务交流培训和宣传推广活动，提高原产地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扩大业务影响力；三是为提升服务政府和企业的水平，开展理论研究和项目评估；四是进一步提升便利化和专业化服务水平，不断完善电子原产地证书签证工作系统和网络平台维护、安全打印技术、电子数据传输管理和安全保障。

2021年面对国内国际经贸发展新形势以及国家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和稳住外贸外资基本盘新要求，中国贸促会将不断完善原产地工作相关系统，持续做好各类原产地证书电子化签发工作；加强系统签证机构、从业人员管理和专家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贸促会原产地工作专业化水平；完善贸促会原产地服务网络；做好相关新实施协定项下原产地证书签发工作和政策宣传，引导企业利用原产地规则调节市场策略；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开展自贸协定谈判、实施工作，积极支持企业外贸发展和走出去，助力企业多元化国际市场开拓；积极开展调研分析，代言工商，对完善自贸区等国家经贸战略实施提出意见建议。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计划长期实施，本轮实施周期为2021-2023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1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986 万元，其中：ATA 单证册业务经费 140 万元。包括：根据签证量向中国国际贸易委员会缴纳的管理费；保障业务开展的调研指导经费、设备维修费、云服务器租赁费等；升级和维护 ATA 单证册在线业务管理系统、配备相关软硬件的技术费用等。原产地业务经费 846 万元。包括：为保障原产地网上签证系统稳定运行，按照中国国际贸易委员会规定标准支付加入原产地国际认证链费用；国际国内业务培训和宣传费；项目评估和理论研究费；办公场地费；为完善电子原产地证书签证工作系统、维护网络平台安全稳定、管理电子数据传输等发生的技术费用等。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

ATA 单证册及原产地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ATA 单证册及原产地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5]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068.00	年度资金总额:	1096.00			
		其中:财政拨款	2958.00	其中:财政拨款	986.00			
		上年结转	110.00	上年结转	11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1 年-2023 年)			年度目标			
		1. 提升签证服务水平,助力我国跨境贸易便利化和营商环境世界排名新提升。 2. 搭建具有中国特色的贸促会出证认证体系,对全系统规范化、科学化管理机构,保障系统持续健康发展。 3. 做好业务项目的宣传推广和调研。 4. 扩大服务网点,加强网上申办系统、签证人员队伍建设。 5. 拓展 ATA 单证册在“一带一路”国家的应用;通过规范各业务环节操作和担保与保险制度建设,管控风险。 6. 致力于改善 ATA 实施环境,扩大我国 ATA 单证册制度的适用范围,推动“一带一路”国家与我国通关便利化合作。			1. 做好原产地证书电子化签发工作。 2. 加强系统签证机构、从业人员管理和专家队伍建设,提升原产地工作专业化水平。 3. 完善贸促会原产地服务网络。 4. 配合政府部门开展自贸协定谈判、实施工作,支持企业外贸发展和走出去,助力企业多元化国际市场开拓;积极开展调研评估分析,对完善自贸区等国家经贸战略实施提出意见建议。 5. 提升 ATA 单证册制度配合进博会、2022 冬奥会等国家重大项目的服务水平。 6. 推进国际 ATA 电子化项目的进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ATA 单证册签证量	≥8000 份	数量指标	ATA 单证册签证量	≥2500 份
				与国内外机构开展交流合作次数	≥6 次		与国内外机构开展交流合作次数	≥2 次
				业务培训、推广活动参加人数	≥1200 人次		业务培训、推广活动参加人数	≥400 人次
				原产地课题研究报告或理论实务制度文件数量	=3 篇		原产地课题研究报告或理论实务制度文件数量	=1 篇
				参加国际会议次数	≥6 次		参加国际会议次数	≥2 次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新增原产地对外贸易经营者服务数量	≥36000 家	新增原产地对外贸易经营者服务数量	≥12000 家		
		付款索赔案件占 ATA 单证册出证量比例	≤2.5%	付款索赔案件占 ATA 单证册出证量比例	≤3%		
		原产地证书错证率	≤0.01%	原产地证书错证率	≤0.01%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ATA 单证册申请的受理审核时间	≤2 工作日	ATA 单证册申请的受理审核时间	≤2 工作日	
			ATA 单证册的核销退款时间	≤20 工作日	ATA 单证册的核销退款时间	≤20 工作日	
			原产地证书的办理时间	≤3 工作日	原产地证书的办理时间	≤3 工作日	
	成本指标	培训人员经费标准	≤550 元/人/天	培训人员经费标准	≤550 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企业减免原产地证书申办费用	费用减免效果明显	为企业减免原产地证书申办费用	费用减免效果明显	
			通过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帮助企业减免关税	关税减免效果明显	通过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帮助企业减免关税	关税减免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采取贸易便利化措施，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显著提升	采取贸易便利化措施，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电子化手段和国际协调，积极减少纸张使用和出行次数，间接提升环保效益	显著提升	通过电子化手段和国际协调，积极减少纸张使用和出行次数，间接提升环保效益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与国内外机构合作	显著加强	加强与国内外机构合作	有效加强	
			参与国际治理，贡献中国方案，提升国际话语权	显著提升	参与国际治理，贡献中国方案，提升国际话语权	有效提升	
	提升自贸区建设参与度		显著提升	提升自贸区建设参与度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投诉率	≤0.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投诉率	≤0.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反映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业务活动方面的支出。

（1）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

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事业运行(项): 反映所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之外的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十、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 反映单位代表国家向国际组织交纳的会费等支出。

十一、外交支出(类)其他外交支出(款)其他外交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外交方面的支出。

十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反映单位开展各项培训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反映单位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单位离退休干部办公室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2)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反映单位用于离退休干部办公室为单位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反映

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 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 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 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 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提租补贴(项): 经国务院批准, 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 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

(3) 购房补贴(项):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 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 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 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五、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公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